



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与记者见面 我们使命很光荣,责任也很重大



昨天15点45分许,新一届上海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与中外媒体记者见面。 青年报记者 常鑫 摄

青年报记者 刘昕璐

本报讯 昨天15点45分许,世博中心中央大厅搭起淡蓝色帷幕,质朴、庄重。此时,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议刚刚结束,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殷一璀带领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步入大厅,与中外媒体记者见面。

掌声响起,8位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站成一排,集体亮相。

殷一璀走到发言席前,微笑着向记者们打招呼:“新闻界的朋友们,大家下午好!今天下午,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胜利闭幕了。七天来,在座的和今天没有到场的新闻界的朋友们,对本次大会作了大量宣传报道,生动诠释了有关报告的内容,真切传递了代表们

的声音,全面展示了人大工作的成果,联结了大会会场会外,为大会的成功举行营造了非常好的舆论氛围。在这里,向大家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随后,殷一璀逐一介绍了新当选的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泽洲、沙海林、蔡威、高小玫、肖贵玉、莫负春以及秘书长陈靖。她说,“徐泽洲同志和沙海林同志,他们两位是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本次连任。蔡威同志和高小玫同志,他们两位是新当选的常委会副主任,原来是市政协副主席。肖贵玉同志和莫负春同志,他们两位是新当选的常委会副主任。当选的常委会秘书长是陈靖同志。”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的履

职将从今天开始。大会通过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对2018年的工作作出了详尽安排,我们将认真实施。当前,上海的发展站上了新的更高起点,人民群众对人大工作有着新的期盼,我们使命很光荣,责任也很重大。”殷一璀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市委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市人民和全体市人大代表,凝聚起方方面面的智慧,以‘改革开放再出发’的精神状态,发挥人大服务改革创新、维护公平正义的重要作用,为上海城市创新发展和市民福祉提升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我们希望大家予以关注,看看人大工作在新时代有什么新气象。”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八号)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月29日通过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华侨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名单,现予公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立斌
副主任委员:丁伟 林荫茂(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信汇 王文立 王晓东
叶青 李碧影(女)

副主任委员:张辰(女) 郑沈芳(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毛放 朱自强 严伟
沈志强 袁雯(女)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应雪云
副主任委员:顾伟强 魏伟明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吴冲锋 陈必昌 钱雨晴(女)
徐枫(女)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崔明华
副主任委员:冯经明 阎祖强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刘林宗 俞北华 钱耀忠
戴志浩 魏东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戴柳
副主任委员:赵伟星 龚祖英(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严伯进 李迅雷 施超
裴光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华侨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外事委员会

主任委员:高德毅
副主任委员:田春华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爱芬(女) 金宏伟(回族) 觉醒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主任委员:苏明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雷
副主任委员:赵福禧 林杰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李富荣 吴健生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29日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应勇市长代表上海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政府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以及2018年的工作部署。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殷一璀主任代表上海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

报告。会议对市人大常委会过去五年的工作表示满意,同意报告提出的2018年工作建议安排。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上海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上海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及《关于上海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和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上海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批准《关于上海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上海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18年预算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上海市2017年全市及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全市及市级预算草案,以及《关于上海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

的报告》,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上海市2018年全市及市级预算,批准《关于上海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崔亚东院长所作的《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肯定市高级人民法院过去五年的

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8年工作总体设想。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9日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本才检察长所作的《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五年的

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8年工作总体设想。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